

新北市陶瓷工職業工會

114年重陽敬老活動申請辦法

壹、法源依據：

- 1.87.01.18 第三屆第二次會員代表大會訂定發布。
- 2.98.05.03 第七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修訂。
- 3.99.07.12 第七屆第五次理監事定期會議討論通過。
- 4.114.07.22 第十屆第十四次理監事定期會議討論通過。

貳、申請資格：『符合 65 歲以上者只能以一種身分提出申請』

會員於 113 年 6 月 30 日以前入會(以會員卡入會日期為憑)，其直系血親之父母或養父母(附有領養證明)、本人或配偶且於 49 年 6 月 30 日(含)以前出生者，均可申請。

參、申請時間：即日起~10 月 03 日止。

◆(至本會提出申請並符合請領資格者，本會將發放領據,憑證領取)◆

肆、發放時間及地點：申請當下會同時告知。

伍、申請手續：填具申請書(申請書可至本會索取或網站下載或官方 line 留言索取)。

陸、檢附文件：請至本會會所辦理(新北市鶯歌區中山路 138 巷 1 號 2 樓)

★會員卡、會員及符合資格申請者之身份證或戶口名簿正本或影本。

◆申請所需的文件皆不須影印，查核後立即返還◆

柒、申請項目：精美紀念品一份。

捌、申請途徑:A,B,C 擇一即可

申請書及檢附文件需備齊，本會受理始得完成，《缺一不可》。

A. 親至本會填寫申請書及繳交檢附文件。

B. 可將所有文件透過本會 e-mail(china.union26782447@gmail.com)傳送。

C. 可將所有文件透過本會官方 Line(帳號@435caevj)傳送。

※透過 e-mail 及官方 Line 傳送者，請將所有文件轉為 PDF 檔，檔名改為會員編號姓名(例:1999 王小明)，利於辨識；本會收件無誤後，將訊息回傳，受理始得完成※